

建造自己成為神的居所（三）

至高的大祭司，至善的贖罪祭

- 詩篇132:13-14說：「因為耶和華揀選了錫安，願意當作自己的居所，說：這是我永遠安息之所；我要住在這裡，因為是我所願意的。」神揀選錫安作祂的居所，要永遠住在這裡；當主住在錫安，錫安就領受祝福。舊約中，會幕建成後，神的榮耀充滿其中；所羅門建造聖殿後，神的靈也充滿聖殿。舊約是影兒，新約才是實體；會幕、聖殿和其中的物件，都預表耶穌基督。
- 約翰福音2:21說，耶穌是以祂的身體為殿；哥林多前書3:16又說：「豈不知你們是神的殿，神的靈住在你們裡頭嗎？」哥林多前書6:19也說，我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。所以你就是聖殿，主耶穌藉著聖靈住在我們裡面時，所有預表基督的物件，其屬靈實際也都臨到我們生命當中。從祭壇開始，經過洗濯盆，進入聖所的陳設餅桌、金燈臺、金香壇，再越過幔子到約櫃和施恩座，這些都說明基督的豐富。
- 「基督內住」就是我們連結於耶穌基督，也連結於那些預表基督的物件，並真實經歷它們的實際。以弗所書4:15說：「凡事長進，連於元首基督。」當我們連於基督，生命就會長進，也會領受神豐富的救恩。希伯來書10:19-20說，「我們因耶穌的血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，是藉著祂所開的一條又新又活的路，從幔子經過，這幔子就是祂的身體。」主先走過這條路，從祭壇開始，經過洗濯盆、聖所與幔子，進到神面前；主走這條路，是要我們跟隨祂走同樣的道路，而第一步就是祭壇。

一、主耶穌成為大祭司來服事我們

（一）祭壇就是十字架

- 祭壇非常重要，所有的路都從祭壇開始。祭壇看起來很漂亮，是皂莢木所做、外面包銅，擦得明亮，但真實的祭壇是一個屠宰場；主的祭壇就是十字架，十字架也像一個屠宰場。主前71年，斯巴達克斯帶領奴隸反抗羅馬，後來遭到鎮壓。其中六千名俘虜被集體處決，沿著亞壁古道兩側釘在十字架上。釘十字架是羅馬時代最痛苦、最羞辱的刑罰，用來處罰奴隸、叛亂者和重刑犯。六千人沿路被釘，整條路就像屠宰場。
- 兩千多年前，在加略山上，我們的主也被釘在十字架上。十字架就是主的祭壇，祂在上面流血。主在十字架上六個小時；此前祂整夜受審，沒有吃喝，受羞辱、被鞭打，經歷創傷、呼吸困難和失血的痛苦。然而，主所受最大的苦還不是肉體的苦，而是祂替你我、替所有人擔當罪債。從創世直到末後，所有人的罪都擔在耶穌身上。
- 馬太福音27:45-46記載，從午正到申初，遍地黑暗，耶穌大聲喊著說：「我的神！我的神！為什麼離棄我？」父與子原本何等親密，但罪使神與基督暫時分開。神是聖潔的，當你我的罪都擔在基督身上時，神需要暫時離開祂；對基督而言，這才是最大的痛苦，對我們卻是何等浩大的恩典。

（二）主照麥基洗德的等次作永遠的大祭司

- 馬太福音20:28說：「人子來，不是要受人的服事，乃是要服事人，並且要捨命，作多人的贖價。」主用祂的生命和寶血來服事我們。祭壇需要人服事，會幕也需要人管理，因此神在十二支派中興起利未支派，從其中揀選亞倫家族作祭司，再從祭司中選出一位大祭司。

- 大祭司有一項特別的工作：一年一次，在猶太曆七月初十的大贖罪日，代表全體以色列百姓進入至聖所贖罪。然而，他進入以前要先為自己和家人獻上公牛犢，因為他也是罪人，也被軟弱所困（來5:1-3）。人的大祭司有罪，所獻的祭也是有限的，不能徹底除罪；因此神差遣祂的兒子耶穌來作真正的大祭司。
- 希伯來書7:26說，耶穌是「聖潔、無邪惡、無玷污、遠離罪人、高過諸天」的大祭司，完全切合我們的需要。祂不像人的大祭司需要先為自己贖罪。祂也不是按著利未支派、屬肉體的條例作祭司，而是照著麥基洗德的等次。麥基洗德是撒冷王，又是至高神的祭司；聖經說他無父、無母、無族譜、無生之始、無命之終，是與神的兒子相似。聖經刻意留下這段空白，使麥基洗德預表那位自有永有的主。
- 耶穌不是照血脈，而是照「無窮之生命的大能」作永遠的大祭司。「無窮」就是不能朽壞；祂從死裡復活，得著不朽壞生命的大能。因為祂永遠活著，祭司的職分也不更換，所以凡靠著祂進到神面前的人，祂都能拯救到底，「這位既是永遠常存的，祂祭司的職任就長久不更換。凡靠著祂進到神面前的人，祂都能拯救到底。（來7:24-25）」

（三）主受過試探，卻始終順服、沒有犯罪

- 我們不要以為耶穌是神，所以不會受試探。希伯來書4:15說：「祂也曾凡事受過試探，與我們一樣，只是祂沒有犯罪。」主到地上成為完全的人，也會面對真實的試探；若完全不可能犯罪，撒但就不需要試探祂。祂能體恤我們的軟弱，卻在每一次試探中都沒有犯罪。
- 罪的源頭就是不順服神。亞當、夏娃在伊甸園裡，只因不聽神的吩咐、吃了分別善惡樹的果子，就使罪進入世界。不順服就是對神說：「我為什麼要聽祢的？我要作自己的神，我要決定一切。」撒但也用肉體的需要、世界的榮華和驕傲試探耶穌。耶穌禁食四十天，雖然飢餓，仍不把石頭變成餅；面對萬國的榮華，祂也拒絕高抬自己。
- 主在地上三十三年半，總是順服神，從來沒有失敗。祂說，「子憑著自己不能做什麼，惟有看見父所做的，子才能做；父所做的事，子也照樣做。（約5:19）」；祂沒有一件事憑自己做，所說的話也照父的教訓。最後在客西馬尼園，主知道前面不只是肉體的痛苦，更是為人擔罪的心靈痛苦。祂禱告說：「我父啊，倘若可行，求你叫這杯離開我。然而，不要照我的意思，只要照你的意思。」祂雖然為兒子，仍因所受的苦難學了順從，完全達成神所託付的使命，具備作人類大祭司的資格。

二、主耶穌把自己當作祭物獻給神

（一）主是毫無瑕疵的祭物

- 舊約律法規定，獻祭的羊羔必須無殘疾；有殘疾或惡病的牛羊，不可獻給神。祭物要代替人贖罪，如果祭物本身有瑕疵，就不能替人贖罪。我們得贖不是憑能壞的金銀，而是憑基督的寶血，如同無瑕疵、無玷污的羔羊之血。彼得前書2:22說：「他並沒有犯罪，口裡也沒有詭詐。」主的生命本質、思想、情感和意志裡，完全沒有罪的成分。
- 如果一個人欠了巨額債務，另一個同樣負債的人說要替他償還，根本沒有能力做到。如果耶穌自己有罪，祂也需要被拯救，就不能拯救我們。但聖經一再見證主是無罪的。大祭司和公會先用假見證扭曲耶穌的話，卻找不到真正的罪證，只好把祂交給羅馬巡撫彼拉多。彼拉多熟悉羅馬法律，查驗後公開宣告：「我查不出祂有什麼罪來。」他把耶穌送到希律那裡，希律也找不到罪，又送回彼拉多。無論大祭司、公會、彼拉多或希律，都找不到主犯了什麼罪；主是無罪的，因此能代替我們。

（二）主甘心樂意，主動捨命

- 約翰福音10:17-18說：「我將命捨去，好再取回來。沒有人奪我的命去，是我自己捨的。」撒但和黑暗權勢不能奪祂的命，羅馬帝國的政治權勢不能奪，宗教權勢也不能奪，是祂自己甘心捨命。
- 耶穌若不去客西馬尼園，就不會被抓；祂若向天父說不願意，父也不會勉強祂。彼得拔刀削掉人的耳朵時，主叫他收刀入鞘，並說可以求父差十二營天使。一營約六千人，十二營就是七萬兩千名天使。希西家王被亞述軍包圍時，神只差一位天使，一夜擊殺十八萬五千人；一位已經足夠，何況七萬兩千名！主不是不能救自己，而是不能選擇救自己，因為祂若救自己，就不能救我們。祂甘心說：「神啊，我來了，為要照你的旨意行。」

（三）主承擔全部代價，徹底挪去我們的罪

- 以賽亞書53:6說：「我們都如羊走迷；各人偏行己路；耶和華使我們眾人的罪孽都歸在他身上。」從亞當、夏娃直到末後，所有人的罪債都歸在主身上。罪的工價乃是死，主被掛在木頭上，親身擔當我們的罪；祂受鞭傷，使我們得醫治，也救我們脫離律法的咒詛。
- 利未記16章記載，大贖罪日有兩隻公山羊。大祭司抽籤，一隻歸給耶和華，另一隻歸給阿撒瀉勒。
 - ◎ 第一隻羊（獻給耶和華的贖罪祭）：這隻羊必須被宰殺流血，將血帶到幔子內彈在施恩座上，再將血抹在祭壇四角。這隻羊代替百姓付上生命代價，滿足神公義的要求。這預表著耶穌基督為我們的罪流血捨命、承擔我們的罪債，成為我們個人的代罪羔羊。公牛和山羊的血斷不能除罪，但這預表了代刑與流血的救贖。
 - ◎ 第二隻羊（歸給「阿撒瀉勒」）：「阿撒瀉勒」這字原文有消失、不見、離開的意思。大祭司要把兩手按在第二隻活羊的頭上，承認以色列人一切的罪孽過犯，把罪都歸在羊的頭上，然後藉著專人把這隻羊送到曠野無人之地。這意味著將百姓的罪孽完全帶走、挪開，使罪離我們極其遙遠。這預表耶穌死而復活、升天，徹底把我們的罪挪去。施洗約翰看見耶穌時說：「看哪，神的羔羊，除去世人罪孽的！」這個「除去」就是帶走、離開、找不到了。
- 詩篇103篇10至12節說：「他沒有按我們的罪過待我們，也沒有照我們的罪孽報應我們。天離地何等的高，他的慈愛向敬畏他的人也是何等的大！東離西有多遠，他叫我們的過犯離我們也有多遠！」舊約聖經透過兩隻羊展現了全面的救贖圖畫：一隻負責流血贖罪，另一隻負責將罪帶走。然而，舊約公牛和山羊的血畢竟無法真正除去世人的罪，每年都需要重複獻祭，這表明舊約祭祀的有限性。
- 但耶穌一次在十字架上流血替我們死，就償還了罪債；祂復活升天，徹底挪去我們的罪。希伯來書10章說，基督只一次獻上自己的身體，就使我們成聖；祂獻了一次永遠的贖罪祭，就在神右邊坐下，表示救贖已經完成。祂一次獻祭，便叫得以成聖的人永遠完全。

結語：

- 這就是主為我們成全的救恩。祂是完全聖潔、毫無瑕疵的大祭司，也是至善的贖罪祭；祂甘心順服，承擔全部代價，使罪離我們遠而又遠。十字架的路不容易，主卻為我們走到底。我們要藉神的話，更深明白這浩大的恩典。當我們知道有一位這樣愛我們的主，為我們付上這麼大的代價，就能堅心走到底，也會甘心愛祂、為祂多做一點，與弟兄姊妹一同往前。

【問題與討論】

1. 基督內住在我裡面代表什麼意義？當你想到自己是「神的殿」時，日常生活會有哪些具體改變？
2. 耶穌是能體恤我們軟弱的大祭司，祂也曾凡事受試探，卻始終順服、沒有犯罪。你是否有面對過試探或順服上的掙扎？主的榜樣帶給你什麼提醒？
3. 走十字架的道路並不容易，主耶穌也曾經歷肉體的痛苦與順服。當你面對生命中的試煉或老我的掙扎時，是什麼力量激勵你繼續走這條十架道路？
4. 大贖罪日的兩隻羊說明主不但流血償還罪債，也把罪徹底挪去。你是否仍被過去的罪、羞恥或控告捆綁？「東離西有多遠，過犯離我們也有多遠」對你有何意義？
5. 這次信息給你最大的收穫與省思是什麼？

【神的工——禱告時間】

1. 請為今天新來的朋友或慕道友祝福禱告，並請每位組員自由提出個人的感恩與代禱事項。
2. 求主幫助我們竭力追求主，以認識耶穌基督為至寶，好讓我們的生命與主緊緊相連，天天連於元首基督，生命不斷被更新、被改變像耶穌。
3. 求主開我們的眼睛，定睛在有永恆意義與價值的真理上，讓我們不被世俗之風搖動、也不隨從肉體私欲而行。求主聖靈更多充滿我們，使我們能凡事順服主，甘心樂意走十字架的道路，被製作成神合用的貴重器皿。
4. 求主的愛激勵我們，幫助我們更深明白祂付上何等的代價，使我們堅心跟隨到底，甘心愛祂、服事祂，也與弟兄姊妹彼此扶持，一同往前，影響更多人也來跟隨主。
5. 求主賜福每個小組（從學生到成人小組），興起更多主的工人，為主發光，成為神話語的出口，將人完完全全引到神的面前，使小組生養眾多，神的榮耀與祝福大大充滿每個小組與教會。

【附錄】希伯來書7:24-27

這位既是永遠常存的，他祭司的職任就長久不更換。凡靠著他進到神面前的人，他都能拯救到底；因為他是長遠活著，替他們祈求。像這樣聖潔、無邪惡、無玷污、遠離罪人、高過諸天的大祭司，原是與我們合宜的。他不像那些大祭司，每日必須先為自己的罪，後為百姓的罪獻祭；因為他只一次將自己獻上，就把這事成全了。